

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磨西 旧址校区项目招租公告

为加快磨西镇红色旅游资源开发，经海螺沟景区管理局研究同意，将原磨西镇寄宿制小学用房改造成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磨西旧址校区。为配套校区功能设备，建立师资队伍，确保固定生源，将该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最大化，管理局研究决定拟将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磨西旧址校区面向社会进行招租。

一、校区改造基本情况

对磨西寄宿制小学逸夫楼、教师周转房以及食堂 3800 平方米原有建筑改造为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磨西旧址校区实训基地。项目分两期完成，一期为教学主体设施改造，包括学员宿舍 64 间、教室 3 间，配套图书室、阶梯教室和会议室各 1 间。二期为附属设施完善，包括 800 平米停车场、浴室 300 平方米、餐厅 500 平方米、校园 3000 平米红色文化及景观亮化打造。目前，校区改造工程正在加快推进，预计本月底竣工投入使用。

该项目是泸定磨西长征文化公园红色街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海螺沟磨西镇红色文化研学基地。建筑改造完成后，还需购置包括家具、电器、办公、餐厅设备、卧室用品等，可同时容纳 200 余人开展红色教育研学活动。

二、校区招租方案

1、承租方必须具有党史教育、红色文化宣讲办学生源

及师资力量，具有酒店管理运行经验。承租方在租赁期期间，学院以长征文化培训为主要办学方向，每年培训班次不少于30个，且县处级及以上不少于5个，平均每班次人员不少于30名。

2、校区面向社会进行整体招租，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项目用地面积8亩。

3、租金参照磨西地区经营性住宅房屋市场价格，并经过评估后的最低价格执行，并按照10%逐年递增。

4、承租方应在海螺沟注册运营公司。

三、招租声明

1、投标人应承诺租赁前已全面了解出租标的情况，包括实际使用面积、商业氛围、房产现状、结构、功能设备、门窗、水电等设施。承租方对该房屋的改造、装修方案须经海螺沟景区管理局建设部门同意，改造、装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改造、装修费用需接受海螺沟景区管理局审核。承租方未经海螺沟景区管理局允许自行改动房屋结构、消防设施等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租方自行承担，海螺沟景区管理局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2、合同期满后，承租方不得拆除不可移动设备，其产权归海螺沟景区管理局所有。

3、本招标项目的租赁期限为10年，承租期满以后双方再行商议签订租赁协议。租金每年缴纳一次，采取先付后用方式，承租方不得进行转租。

4、租赁期间，使用铺面所发生的水、电、气、通讯、公共水电分摊和其他相关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5、承租方在优先充分满足干部培训的同时，可以利用学院进行商业活动，商业活动方案需报经海螺沟景区管理局审核同意，校区办学方向必须以红色教育为主。

6、承租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干部培训，培训班次、人次必须达到合同约定数量。承租方在经营期间，应当遵纪守法和符合干部学院培训及海螺沟景区管理局的相关规定。凡是发现有违反合同、有违反法律法规等情形的，一律解除合同，损失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有意者可与海螺沟景区发展改革与招商局联系，电话0836-3268454。

特此公告

甘孜州海螺沟景区管理局

2021年10月12日

